

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 函（稿）

地址：32054桃園市中壢區洽溪里領航北路2段281號

承辦人：郭致廷

電話：03-2871886~216

電子信箱：zhitingguo@qp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青國教字第10600074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_分區到校輔導計畫、附件二_分區服務負責人及通訊錄、附件三_到校輔導需求調查表_紀錄表、附件四_活動流程規劃、附件五_分區到校輔導統籌學校敬請協助事項

主旨：有關本學期「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中學語文學習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」分區到校輔導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教中字第1060077237號函，及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組到校輔導實施計畫（附件一）辦理。
- 二、本學年度將繼續以「分區」的方式到校服務，全市分為五區，校數多的區域再分2至4個子區，各區各校專責服務輔導員配置及通訊錄詳如（附件二）。
- 三、分區服務規劃為各校國文教學提供固定的聯絡窗口，期盼藉此讓各校資訊相互交流、資源共享，進而形成團結合作的專業學習社群夥伴關係。
- 四、為深入了解各校國文領域發展狀況及需求，請各校教務主任轉知 國語文領域召集人，協助填寫分區到校輔導需求調查表及紀錄表（附件三），資料填妥後於活動當日交予專任服務輔導員，輔導員後續將主動與各校召集人進行聯繫。



五、本學期分區到校輔導日程表如下，實施時間為國文領域共同時間，請同區各校國文老師至統籌學校參加，到校輔導活動流程如（附件四）。

六、場次時程地點

（一）平興國中場次(統籌學校)

1、時間：11/14(二) 下午13:00-16:00

2、地點：平興國中

3、同區參與學校：平鎮、平南、東安國中

（二）觀音國中場次(統籌學校)

1、時間：12/05(二) 下午13:00-16:00

2、地點：觀音國中

3、同區參與學校：觀音高中國中部、草漯國中

（三）大溪國中場次(統籌學校)

1、時間：12/12(二) 下午13:00-16:00

2、地點：大溪國中

3、同區參與學校：仁和、介壽國中

七、為落實有效教學的課堂實踐，且各校能建立優質的課堂教學和對話平台，本學期分區到校服務，改以分享宅配輔導員至統籌學校國文社群，共同備觀議之成果。同區參加學校毋須進行領域發展特色簡報，惟懇請貴校協助處理相關人員課務，以利國文教師能全程參與觀課與議課，使各校教師教學專業能充分交流。

八、參加教師請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青埔國中登錄報名，每場次全程參與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並請 **准予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**。

九、為響應環保，落實節能減廢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；統籌學校停車空間有限，各校老師開車前往請儘量共乘。

十、統籌學校開立統一收據500元協助場地布置及海報，說明詳如分區到校輔導統籌學校敬請協助事項內容(附件五)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學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抄本：

會辦單位：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(單位)	會辦機關(單位)	核稿	決行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— 批核軌跡及意見 —

1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教務處專任輔導員 郭致廷：106/10/24
11:32:30

承辦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教務處教務主任 葉力為：106/10/25
12:50:37

批示意見：

3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校長室校長 林挺世：106/10/25 16:25:52

批示意見：發

4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教務處專任輔導員 郭致廷：106/10/26
09:12:05

歸檔意見：

5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文書組長 蘇俊憲：106/10/26 10:56:00

歸檔意見：

— 簽稿意見 —

1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教務處專任輔導員 郭致廷：106/10/19
16:31:24

承辦意見：

2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教務處教務主任 葉力為：106/10/25
12:50:44

批示意見：

3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校長室校長 林挺世：106/10/25 16:25:52

批示意見：

4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教務處專任輔導員 郭致廷：106/10/26
09:13:24

歸檔意見：

5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文書組長 蘇俊憲：106/10/26 10:50:09

歸檔意見：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【欄位名稱：稿署名】

1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教務處專任輔導員 郭致廷：106/10/19

16:31:24

校長 林○○

5. 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文書組長 蘇俊憲：106/10/26 10:50:09

— 貼紙備註資訊 —